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9)

## 更換核數師之進一步公布

寧波屹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提述本公司就更換核數師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之公布，並謹此澄清延遲公布及均富會計師行辭任之理由。

均富會計師行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向本公司董事口頭表示決定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支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接獲均富會計師行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之辭任通知，而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就均富會計師行辭任作出相關公布。

除上述辭任通知外，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無自均富會計師行接獲任何其他載有導致其呈辭情況之文件。

董事會接納均富會計師行辭任，理由是董事會認為委任其中一家「四大（Big Four）」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長遠來說對本公司更具成本效益。因此董事會將向本公司股東建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均富會計師行辭任產生之臨時空缺。

審核委員會信納均富會計師行之辭任理由，並認為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情況須知會股東。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王亞群先生、劉曉春先生、陳正土先生及王佩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唐振明先生、丁剛毅先生及莫偉民先生。

承董事會命  
寧波屹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亞群

中國寧波，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本公布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布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布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公布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布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布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